

- (2) 產品名稱：浦銀理財季季鑫封閉式47號理財產品
- (3) 參與方：
(i) 浦銀理財，作為管理人；
(ii) 浦發銀行，作為託管人；
(iii) 上海遊民，作為認購方
- (4) 產品類型：固定收益類
- (5) 產品風險水平(由管理人內 R2較低風險部評定)：
- (6) 認購本金金額：人民幣30,000,000元
- (7) 投資期：113天，預計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 (8) 預期年化收益率：每年2.80%–3.05%
- (9) 該產品投資範圍：
本產品可直接或間接通過信託、證券、基金、期貨、保險等資產管理機構依法設立的資產管理產品投資於以下資產，包括但不限於：
- 1) 固定收益類資產：現金、存款、存放同業、拆借、回購、貨幣基金、債券型證券投資基金；國債、地方政府債、央行票據、同業存單、金融債、公司債、企業債、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項目收益票據、項目收益債券、中小企業集合票據、永續債、次級債、可轉債、可交換債、債券借貸、質押式報價回購、境外固定收益類資產(結構化票據、境外中資美元債等)等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資產。

- 2) 權益類資產：上市銀行優先股，且通過信託計劃、券商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基金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保險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期貨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等間接投資於前述資產。

其中，投資於固定收益類資產不少於80%，權益類資產不多於20%。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i)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較中國的商業銀行一般所提供定期存款更高的回報；(ii)認購事項以本集團盈餘現金儲備撥付資金，不會影響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或營運；及(iii)低風險的適當理財有利於本集團加強資本利用及增加閒置資金收入。因此，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各方之資料

本集團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上海遊民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是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之一。本集團主要從事手機遊戲營運及發行業務。

浦銀理財

浦銀理財是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浦發銀行的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向不特定社會公眾發行理財產品以及管理受託投資及財產，面向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理財產品，管理受託投資及財產，提供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以及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浦發銀行

浦發銀行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00)。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金融與信託投資業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浦發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認購事項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條所載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6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與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對中國或中國大陸的提述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中國台灣

「產品」	指	浦銀理財季季鑫封閉式47號理財產品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遊民」	指	上海遊民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00)
「浦銀理財」	指	浦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本集團向浦銀理財認購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理財產品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傑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傑先生及陳文鋒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堯先生、江輝輝先生及單浩銓先生。